

專案質詢

8-2-1-0365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1 年 9 月 15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林委員佳龍，就 16 家使用含氯有機溶劑工廠污染環境乙案，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。

說明：

據環保署近期完成「運作中工廠土壤及地下水含氯有機溶劑污染潛勢調查及查證計畫」指出，接受調查的 84 家工廠中，竟有 16 家土壤或地下水超過污染管制標準，其中又以桃園縣旭富製藥科技公司檢測出地下水含致癌物「二氯甲烷」濃度達管制標準 1 萬 480 倍，環保署卻僅由地方政府出面要求業者採取應變措施，阻斷或修補污染源，以減輕污染危害或避免污染擴大，然這些工廠緊鄰農地或住家，環保署應採取更積極的作為，除持續監測這些高污染潛勢工廠，並要求其限期改善外，一旦發現污染源，亦應即時通報勞委會和衛生署，同步檢測廠區內（作業線）的污染情形，及進行員工健康檢查，以避免勞工出現職業傷害。請環保署等上述三個部會盡速研議上述情事，並於兩周內提出檢討改善報告，並覆知本辦公室。